大荔县2025至2026学年

“校园餐”大宗食材采购项目采购需求

## 一、基本要求

1、功能要求：达到“校园餐”大宗食材高标准、高质量要求。

2、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：

（1）《财政部 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〈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〉的通知》（财库〔2004〕185号）；（2）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》（国办发〔2007〕51号）；（3）《财政部环保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》（财库〔2006〕90号）；（4）《财政部 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》（财库〔2014〕68号）；（5）《财政部、民政部、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》（财库〔2017〕141号）；（6）《财政部 发展改革委 生态环境部 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》（财库〔2019〕9号）；（7）《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》（财库〔2021〕19号）；（8）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；（9）《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》（陕财办采〔2018〕23号）；（10）陕西省财政厅《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绿色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》陕财办采〔2021〕29号。（11）《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》（财库〔2022〕19号）；

本采购包为非面向中小企业采购。

3、交货期要求：2025年9月至2026年7月（一学年）。

4、交货地点：大荔县辖区各公办高职中、公民办义务段学校。

二、需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、行业标准、规范

满足的国家相关标准、行业标准、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、规范：执行所有现行的国家、行业标准、规范、规程中的强制性条款。

## 三、采购标的数量和规格

2025至2026学年“校园餐”大宗食材（本采购包）采购品种为：肉类。

## 四、质量、安全、技术规格、物理特性等要求

## 质量要求：合格 。

安全要求：符合国家有关食品安全技术要求，落实食品安全生产责任制，杜绝食品安全隐患。

技术规格：须满足国家相关规范及要求。

## 五、服务标准、期限、效率等要求

**（一）**采购质量要求：

**1.肉类:**

（1）鸡腿技术参数：（1）规格标准：冷冻（每根大于100g小于120g）；（2）单位：Kg；（3） 标段量：54800；（4）①符合国家标准GB2707标准及其他现行有效的国家标准，每批次配送产品 均有“两章两证”，且表皮干净、无毛、无明显伤痕且无异味；②供应商须至少配备1辆冷链运输车， 并提供相关冷链配送证明资料，配送人员需具有有效的健康证明（必须冷链配送以确保食品安全） 。

（2）鸡脯技术参数：（1）规格标准：冷冻；（2）单位：Kg；（3）标段量：54800；（4）①符合 国家标准GB2707标准及其他现行有效的国家标准，每批次配送产品均有“两章两证”，且表皮干净 、无毛、无明显伤痕且无异味；②供应商须至少配备1辆冷链运输车，并提供相关冷链配送证明资料 ，配送人员需具有有效的健康证明（必须冷链配送以确保食品安全）。（二）包装及配送要求：

（二）期限： 2025年9月至2026年7月（一学年）。

## 六、验收标准

1、所供产品的规格、品牌、型号、数量符合采购文件供应商投标承诺及采购合同约定的要求。

2、所有产品按照相关要求运输至指定学校，并留校、验收完毕。

3、符合国家和行业制定的相应的标准和规范；